

GUOYOU QIYE LINGDAO TIZHI HUZHONG DE
CHAYIHUA WEITUO DAILI YANJIU

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 差异化委托代理研究

王智丰 著

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 差异化委托代理研究

王智丰 著

● 人民出版社

组稿编辑:陈光耀

责任编辑:李椒元

装帧设计:徐晖

责任校对:吕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差异化委托代理研究/王智丰著.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6. 12

ISBN 978 - 7 - 01 - 016410 - 6

I . ①国… II . ①王… III . ①国有企业—企业领导—领导体制—研究—中国
②国有企业—委托代理—研究—中国 IV . ①F279.2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49551 号

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差异化委托代理研究

GUOYOU QIYE LINGDAO TIZHI ZONG DE CHAYI HUA WEITUO DAILI YANJIU

王智丰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2016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 12

字数: 200 千字 印数: 0,001 - 3,000

ISBN 978 - 7 - 01 - 016410 - 6 定价: 2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前 言

国有企业作为中国国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社会主义经济的载体,直接关系到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安全,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是执政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在中国现行体制下,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委托代理关系具有非常特殊的意义,是指从国家(政府)到企业经营者的层层委托、层层代理的关系,是一种多级委托代理关系。中国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委托代理关系是政企关系的重要内容和组成部分。在经济市场化、管理国际化的趋势越来越明显的背景条件下,如何解决国有企业领导体制问题、理顺产权关系、改进选拔任用方式、完善考核评价和激励机制、建立健全监督约束机制和引入引咎惩罚制度,对迎接来自国内其他所有制企业和国外企业竞争的挑战,对深化我国政企关系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都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因此,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委托代理关系研究,不仅是国有企业领导体制改革中亟待研究和解决的问题,也是行政学中领导科学和公共人力资源理论需要研究解决的前沿问题。

本书以委托代理理论为视角。在西方国家,由于经理阶层的产生,实现了投资和经营的分离,投资者和经营者之间构成了委托代理关系,委托代理理论便成为了西方企业管理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国有企业中,国家(政府)与国有企业领导者之间也同样构成了委托代理关系;但在同一种经济体制、政治体制下,我国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又存在着多种委托代理模式,形成了差异化的委托代理关系,各种委托代理关系各具特色。要使国有企业持续发展,必须形成有效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体制,在体制设计上理顺委托代理关系,厘清职能,选拔合适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并予以有效监督。本书正是从委托代理理论的视角,在当前我国具体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下,对地方国有

2 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差异化委托代理研究

企业领导体制机制的探索。

本书运用案例研究方法,以 H 市为案例的一级分析单位,选取 H 市管辖下不同类型的企业为二级分析单位,对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委托代理的不同类型进行了全面系统地梳理和分析,对同一体制下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差异化委托代理关系模式及其存在的根源进行了深入剖析,最后突破困局提出了重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的委托代理关系对策建议。

在结构上,文章采用总一分结构模式来构建逻辑结构,其主要内容如下:

导论。在选题由来方面,重点阐述了国有企业领导体制研究的背景和意义,交代了该研究的必要性。在研究方法和研究思路方面,交代了文章的重点研究方法,即多案例的定性研究,而主要的收集资料手段包括文献法、访谈法、直接观察法等,同时,对该研究方法的优势、劣势进行了分析,提出了研究方法运用中必须注意的问题。此外还对分析单位选择和资料分析方法进行了介绍。并在此基础上提出本书的研究思路和结构安排。

第一章,国有企业治理与委托代理理论。对国有企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和国有企业领导体制等进行了明确界定,为下一步分析研究打下扎实基础。对国内外关于国有企业领导体制的研究进行了综合回顾,对现有的研究动态进行了评述,提出了下一步的研究方向。并介绍了为什么要采用委托代理理论、其理论缘起与发展、差异化委托代理的主要框架,对国有企业委托代理关系模型进行了分析,同时重点研究了委托代理在国有企业的领导体制中的适用性。

第二章,历史演进与现状。对 H 市市管国有企业领导差异化委托代理结构产生的基点,即历史演进进行了分析。认为计划经济下国有企业领导体制是强势委托者与代理人高度融合与政企不分;而转轨时期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则是多元的委托者与碎片化的代理人逐步分离;十六大至今,国有企业领导体制逐步形成了差异化的委托代理模式。

第三章,案例分析:H 市市管国有企业领导差异化委托代理结构研究。对差异化管理体制下的市国有企业委托代理结构进行了分析,分别以钢琴集团、水投集团和商业银行为例,对市国资委监管模式下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体制、其他市政府职能部门管理模式下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体制和金融

国资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体制进行了研究。

第四章,同一体制下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差异化委托代理模式的困局与根源。本书认为当前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委托代理困局包括:纳入国资委监管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委托代理困境主要是事实上的内部人控制;未纳入国资委监管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委托代理困境是企业行政化与软预算约束;而地方金融国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委托代理困境是委托者“越位”、“错位”与“缺位”。同一体制下为什么会产生国有企业领导差异化委托代理结构呢?本书认为其根源是政府多重角色冲突下的行业垄断,部门利益固化后的新政企不分与政府职能错位中的公共治理结构缺失。

第五章,重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的委托代理关系。基于上述分析,要理顺国有企业领导体制的委托代理关系,首先要整合碎片化的多头委托者,包括推进“新政企分离”与部门职能剥离,理顺产权关系,整合委托部门,组建金融国资委。其次要通过分享剩余索取权来挤兑委托代理的“共谋”空间。再次是要在政治性与经济性的平衡:即“强公共性”与“去行政化”的基础上重塑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等领导层建设。

第六章,研究发现与展望。研究发现,在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上,部分地方国有企业本质上没有按照所有权和经营权相分离的要求,对企业领导人员进行分层管理和分类管理,没有形成真正意义上的公司制法人治理结构的权力分布和均衡;委托者与代理人角色不清甚至合二为一和政企不分是国有企业委托代理关系一直存在的弊端。要理顺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必须实现“新政企分开”以及明晰国资委等政府部门作为委托者的职能边界和企业作为代理者的角色定位;地方政府职能转变不到位,地方政府与地方金融国资企业委托代理链条冗长,多重角色下委托代理关系错综复杂,因此必须理顺金融国资委企业的领导体制,成立金融国资委并整合到国资委中,形成国资格局;此外,还应深化我国行政体制改革和经济体制改革,实现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从行政管理方式向市场治理方式的转型。

本书可能的创新点主要是通过对 H 市三种不同企业案例的分析,发现了差异化委托代理关系,创新性的提出了差异化委托代理概念;提出组建地方金融国资委,既考虑到金融国资的特殊性,又整合了委托者,避免多头委托所造

4 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差异化委托代理研究

成的委托代理困境；按照大部制改革的方向，把全部市管国有企业纳入国资委监管，形成国资格局，厘定委托者的角色，从而为理顺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奠定基础；从委托代理的角度提出加强委托者的监管力量，建议纪委派驻监督力量，并在纪委专门设立国有企业巡察组，加强对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的监督管理。此外，还提出要发挥外部董事的积极作用，提高企业决策水平，使外部董事切实维护出资人利益。

本书的研究局限主要是运用案例研究方法，案例研究方法最大的局限是其研究结果的推广性有限；由于客观原因对历史的纵向研究资料略显不足，对即将出台的大国资格局后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也需要进一步做动态跟踪研究。

目 录

前 言	1
导 论	1
第一章 国有企业治理与委托代理理论	19
第一节 基本概念	19
第二节 国外相关理论阐释	24
第三节 国内相关理论研究	35
第四节 国有企业治理下委托代理理论的发展	43
第二章 历史演进与现状:H市国有企业领导体制的研究基点	60
第一节 政企不分:计划经济下强势委托者与代理人高度融合	60
第二节 代理形成:转轨时期多元的委托者与碎片化的代理人逐步分离	62
第三节 委托代理:差异化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委托代理关系的形成	68

第三章 案例:H市市管国有企业差异化委托代理关系	77
第一节 纳入国资委监管的委托代理关系:以钢琴 集团为例	77
第二节 未纳入国资委监管的委托代理关系:以水 务集团为例	86
第三节 金融国资的委托代理关系:以商业银行为例	95
第四章 同一体制下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差异化委 托代理关系的困局与根源	104
第一节 差异化委托代理模式的困局	104
第二节 差异化委托代理关系困境的原因分析	117
第三节 同一体制下差异化委托代理模式产生的根源	127
第五章 突破困局:重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的委托代理关系	136
第一节 整合碎片化的多头委托者	136
第二节 分享剩余索取权:完善监管机构和治理结构	142
第三节 政治性与经济性的平衡:“强公共性”与 “去行政化”	148
第六章 研究发现与展望	166
参考文献	171
附件一:访谈提纲	183
后记	186

导 论

第一节 研究背景与问题

国有企业作为我国国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社会主义经济的载体，直接关系到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安全，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是执政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在经济全球化新形势下，国有企业既面临国内其他所有制企业的竞争压力，又面临国外企业竞争的压力。企业的竞争归根到底是人才的竞争。能否选拔出有战略眼光、懂经营、会管理、干实事的企业领导人员，是国有企业能否在市场经济中发展壮大的关键因素。^①

同时，我们要高度重视我国国有企业与其他国家国有企业完全不同的一个重要的现实背景是：我国作为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国家，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是重大政治原则，党组织在国有企业发挥着政治核心作用，它是国有企业政治经济安全的保障。在领导干部体制方面，发挥着管“方向”与管“干部”两个方面的主要作用。从管“方向”的角度看，党组织肩负国有企业的决策方向和发展战略的重任，发挥着参与决策和有效监督的政治核心作用，使国有企业

^① 王智丰、袁政：《委托人与代理人“行政化”对国企领导管理体制的影响研究》，《学术研究》2011年第2期。

2 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中的差异化委托代理研究

既能实现最大的经济效益,又能确保国有企业执行和体现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的意志和利益。从管“干部”的角度看,党组织在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是管政策和管标准、程序,主要体现在企业的选人用人标准、推荐人选、加强监督、培养后备干部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把党的德才兼备的选人用人标准贯穿于选拔企业干部的全过程。其次是管企业干部的培养和考察、考核。把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要求以及党要管党与依法治企结合起来,使企业党组织成为企业改革发展的引领力和驱动力,确保国有企业的政治安全。^①

在经济理论和政府职能理论中,政府与企业的关系首先必须回答政府在经济活动中要充当什么角色的问题。对于国有企业而言,党委政府与企业是通过委托代理的方式来进行,分别扮演着委托者和代理人的角色。其中党委与企业的关系主要是通过政治委托代理链条来体现,具体体现为管人;政府与企业的关系主要是通过行政委托代理链条和资产委托代理链条来体现,具体体现为管事和管资产。而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又是委托代理关系中的关键问题,这是因为,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对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企业经营管理上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在历史的沿革中,曾先后经历了党委负责制、党委领导下的厂长(经理)负责制和厂长(经理)负责制,以及公司制企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等不同阶段的企业领导体制,这些领导体制的历史为我们研究当前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奠定了基础。

H市国有企业是H市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一直备受市委、市政府的关注,特别是对市属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的管理办法不断进行了改革调整,不断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建设不断加强。H市国有经济不仅总量大,而且许多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在国民经济关键领域、重点行业和支柱产业中发挥龙头作用,在促进全市产业结构优化

^① 夏继学:《如何发挥国有企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共产党人》2012年第15期。

升级、提高国有经济竞争力中发挥带动作用,在稳定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起着重要支撑作用。

H 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5 年正式成立,根据市政府的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专司国有资产监管机构。市国资委监管国有资产范围是市属经营性国有资产(不含金融性国有资产和市政府特别指定的不纳入监管的部分经营性国有资产)。其成立的目的是围绕企业做强做大,大力推进市属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完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创新国有资产监管体系,深化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统一监管体制,进一步完善董事会制度和监事会管理制度,推动国有企业的体制机制创新。

在如何理顺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体制的问题上,要按照“大国资”的管理理念大力推进国资监管的全覆盖,大力推进未纳入市国资委监管的经营性国有企业纳入市国资委统一监管,实现管人、管事、管资产三统一的统一监管格局,做到政资分离、政企分开。

尽管 H 市在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上不断进行体制和机制创新,并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但当前国有企业领导体制都尚有亟待解决问题:

在外部管理体制问题上,监管模式仍然难于统一。目前的管理模式分三种模式,第一种为已纳入市国资委监管,如医药集团、钢琴集团等;第二种为未纳入市国资委监管的公益性国有企业,如水投集团、城投集团等,第三种为多头监管的两个地方银行即商业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国有企业多头管理体制问题一直存在。由于监管职责主体分散,责任、权利、义务以及管人、管事、管资产相结合的国资监管体系尚未确立运转,监管节点多,责任不明晰,导致资产运营的监管效率降低。同时,从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角度来看^①,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对国有企业的管理关系还没完全理顺。从当前国资委的监管情况来看,其监管上行政化色彩较浓,其职能定位、权利边界及自身的监督激励等问题仍没有完全解决。尤其是角色上国资委究竟是管理

^① 李贤海:《国有企业权能分享研究——清江流域开发实践与应用》,华中科技大学 2010 年博士学位论文,第 39—40 页。

者还是监督者,是婆婆还是老板的问题一直争论不休。其职能既包括保值增值等盈利性职能,又包括调整国有经济布局和促进社会稳定等社会公共职能,制度设计本身也模糊不清。因此委托代理关系难于理顺。

未纳入国资委监管的国有企业大多为公益性和垄断性行业,是行政垄断的产物。由于本书的研究对象是地方城市的市管国有企业,其行政垄断形式主要有地方保护、部门垄断和设立公司三种。主要表现为立足于地方利益,以地方性规章制度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经营管理等方面保障地方国有企业的利益。在部门垄断方面,行业职能部门作为行业管理部门,承担着行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行业管理部门代表企业制定市场规则,甚至可以说是为本行业的企业制定市场规则,向国家要政策,并通过制定部门法规保护所管理的国有企业。如公共交通、自来水、污水处理、供气等国有企业均不同程度存在这些问题。在设立公司方面,一个重要表现就是地方政府设立地方性商业银行,如市政府设立商业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承接地方政府部门的有关业务,地方政府部门也尽量给予倾斜和关照。

对未纳入国资委监管的其他主管部门,虽然也制定了相关制度办法,但从全市范畴来看,由于各有关部门各施其法,制度不统一、标准不一致,特别是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制度标准、结果及其公平性等方面存在差异和不协调,容易产生相互比较、消极对待等负面影响。对于未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非公司制企业,其法人治理结构也有待进一步完善。如:水投集团初步构建法人治理架构,但尚未按《公司法》规范建制;地铁公司目前尚未成立董事会和监事会。当前监管模式问题主要反映在:

一是在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的任免和监督管理仍有待完善。2009年,出台《关于进一步推动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和《关于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领导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等文件,明确根据企业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作用、规模、效益等因素,分为由市委管理主要领导人员的企业和由市国资委党委及市委授权有关部门党委管理主要领导人员的企业,并根据市场运行情况对市管企业进行动态管理,进一步明确取消国有企业的

行政级别和可视作行政级别。对于资产纳入市国资委监管的市管国有企业,市委管理企业的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将原由市委管理的企业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下放给市国资委党委管理;企业的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会计师由企业董事会依法依规聘任。而对资产未纳入市国资委监管的市管国有企业,市委管理企业的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副书记、纪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及三总师等职位。从市委对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的职位可以看出,对于纳入市国资委监管的市管国有企业,市委主要管理企业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的主要领导,而副职则放开由国资委和企业自行管理,党委部门相对放权,市国资委和国有企业自主权相对较大。因此政治委托代理关系、行政委托代理关系和资产委托代理关系所发挥的作用相对比较均衡。而对于未纳入市国资委监管的市管企业,市委管理企业的所有领导班子成员,党委部门对企业的管理较严,政府行业监管部门和企业自主权较小。因此政治委托代理关系相对于行政委托代理关系和资产委托代理关系而言,处于主导地位。

二是管理主体的激励约束机制不健全。作为国有资产出资者代表的国资委官员及其委派者代表政府行使大股东控制权,但剩余索取权并不归官员个人,因此造成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不对称,使得作为国有股东的政府官员并非企业风险的真正承担者,自身也缺乏搞好国有企业的动力,并且容易导致政府干预下的内部人控制问题。此外,国资委的内部监督机制也不健全。目前国资委机构设置中除了管理机构外,尚未建立起完善的公司制内部监督机构,对于如何监督国资委委派的官员也没有一套有效的方案。在业绩考核方面,市国资委明确机制流程,对照历史水平、规划分解、行业预测进行指标核定,与监管企业签订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重点企业拟签订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对考核过程实施动态调控;根据社会专业机构提供年度审计报告及统计信息等资料进行考核评价和激励约束,并对薪酬发放结果进行清算和检查。据了解,城投集团、水投集团等由建委、水务局分别监管,暂未建立健全经营业绩考核机制,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清算工作由市财政局会同市建委、市水务局核定后报市政府批准。

在内部治理结构问题上,主要体现在:

一是作为企业领导人员的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层面存在内部人控制的问题。即他们实际上按照有关法律,掌握了国有企业控制权,而且他们通过控制权来使他们的利益在决策中得以反映。这是因为他们掌握公司的情况比外面的人要多很多,因此他们可以充分利用这种掌握信息资源的便利条件侵占国有企业的所有者利益,从而损害企业利益。

二是企业领导人员的委托代理机制不规范。国有企业存在多头、多层次的委托,特别是未纳入市国资委监管的企业,管人、管事、管资产由不同的主体负责,导致政治委托代理和行政委托代理、资产委托代理相分离,进一步扩大了信息的不对等,造成代理人的职权利在多头代理中削弱,代理成本高昂。

三是作为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核心的董事会运作机制不规范。董事会构成不合理,运作失灵。内部董事占多数,很难如实评价和监督经理层。而且许多公司董事会的任命直接源于上级组织部门的推荐任命,董事会只听命于上级党委政府,而对股东大会却是可有可无的态度,董事会越权,甚至出现董事长一言堂,导致非国有股东和小股东的利益得不到保证。

四是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有效激励和监督机制缺乏。政府是国有企业的所有者,政府官员和经营者被视作监督的主体。由于委派者(政府官员)和经营者都不是所有者,企业经营得好与不好与自己关系不大,因此他们都缺乏动力去监督好和经营好企业。而企业经营者往往集企业的决策、执行、监督于一身,企业的人、财、物大权集中在董事长和总经理手中,缺乏有效监督机制。再加上国有企业激励机制也缺乏,当显性激励和报酬不如隐性收入时,经营者就有可能想方设法谋取个人私利,产生道德风险。

基于上面的现实问题,本书的核心研究问题是,为什么同一体制下国有企业领导体制会有差异化委托代理关系?

分解开来,涉及如下几个子问题:

1.对于当前国有企业不同的委托代理模式,纳入市国资委管理的市管国有企业的领导体制的委托代理关系如何?未纳入市国资委管理的垄断性市管国有企业的领导体制的委托代理关系又是如何?金融国资的市管国有

金融企业的领导体制的委托代理关系又是如何？

2.为什么会产生多种不同的委托代理模式？这些委托代理关系受到哪些因素影响或者其背后深层次的政治和行政原因是什么？

3.如何理顺差异化的市管国有企业的领导体制，从而构建更为规范的委托代理关系？

第二节 研究意义

一、理论意义

本研究立足公共管理的学科视角，运用新制度经济学的委托代理理论来研究国有企业领导体制问题，其理论意义主要反映在如下几个方面：

首先有助于丰富和发展国有企业管理的理论。这是由于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与政治体制和行政体制下国有企业的特殊性，相对于西方国有企业，我们的国有企业管理体制以及治理模式与西方有所不同。具体到地方国有企业，地方所属的国有企业对于当地的就业、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宏观调控乃至地方官员的职位晋升都具有重要的影响。地方国有企业在经济社会生活中的特殊地位，决定了国有企业领导体制问题不仅仅是企业管理的问题，也是公共管理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在这方面的深入研究对于中国本土的公共管理理论和知识的推进具有一定的探索意义。

其次，本研究有助于丰富委托代理理论的本身及其应用。中国地方性国有企业的委托代理模式多元，影响因素非常复杂，委托代理链条冗长，在委托代理关系中的激励约束机制、实际委托者与名义委托者关系、政治委托者与行政委托者和资产委托者的关系、事实上的内部人控制、信息不对称、委托者的角色冲突等方面都具有较大的研究拓展空间。

此外，本研究对于理顺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准确定位政府在国有企业管理中的角色、完善政府的公共治理结构、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具有理论探索意义。优化政府治理结构、转变政府职能最为关键的是理顺政府与市场、政

府与社会的关系,反映在国有企业的管理上就是以产权为基础理顺政府与国有企业的政治委托代理关系、行政委托代理关系和资产委托代理关系,合理划分政府与国有企业边界。本书通过对地方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差异化委托代理模式的研究,就是试图弄清政府与国有企业的关系问题,改善政府在国有经济方面的治理结构,以及执政党和国家利益在国有企业的实现方式。

二、现实意义

地方国有企业领导体制问题一直是困扰地方党委政府、组织人事部门和国资委的棘手问题,也是事关地方国有企业领导队伍建设与企业经营绩效的重要问题。以 H 市为案例,研究当前我国地方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首先,当前市委、市政府大力推动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平台,加快推进市属企业经营性资产监管的全覆盖,努力打造“大国资”监管格局。还建立规范董事会建设系列制度,高标准、高起点全面推进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推行外部董事过半制度,对条件成熟的企业授予投资权、人事权和薪酬权,为打造在全国具有影响的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的体制机制创新取得新突破,为 H 市在国有企业领导体制改革方面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其次,对于组织部门和国资委如何选拔任用优秀的国有企业领导队伍、提升国有企业的经营绩效和长效激励机制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对于提升国有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切实搞好国有经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具有促进意义。此外,对于进一步理顺党委职能部门如党委组织部、市政府各职能部门如国资委、财政局、水务局、金融办等与市管国有企业的关系,推进国有企业多头监管部门的整合和大部制改革,转变政府职能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第三节 研究思路与方法

一、研究方法:定性研究

就目前整个社会科学而言,在研究方法领域,定量研究基本上处于主导